

# 渭南市生态环境局临渭分局

渭环临函（2020）81号

## 渭南市生态环境局临渭分局 关于渭南思普佳塑料彩印有限公司年产300吨塑料 彩印生产项目（固体废物）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 保护验收意见的函

渭南思普佳塑料彩印有限公司：

你公司《关于渭南思普佳塑料彩印有限公司年产300吨塑料彩印生产项目（固体废物）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》收悉。根据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（修订）》（国务院令第六82号）、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》（国环规环评〔2017〕4号）的相关要求，我局于2019年12月17日组织渭南思普佳塑料彩印有限公司年产300吨塑料彩印生产项目（固体废物）污染防治设施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，结合验收监测结论、区环境监察大队和验收专家组意见，经研究，现将验收意见函告如下：

### 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渭南思普佳塑料彩印有限公司年产300吨塑料彩印生产项目位于临渭区创新创业基地明光路4号厂区4号车间。

根据现场踏勘，项目总占地面积1730m<sup>2</sup>，主要原料为BOPP膜、

LDPE膜、CPP膜、环保型油墨、环保型复合胶、稀释剂(乙酸乙酯)等,年生产食品包装袋等300t。主要建设内容为:生产车间、原料库、成品库、办公区等。项目总投资300万元,环保投资13.1万元,占总投资的4.37%,其中固废投资5.1万元。

渭南思普佳塑料彩印有限公司年产300吨塑料彩印生产项目环评由北京尚世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,已于2019年7月5日渭南市临渭区环境保护局(现渭南市生态环境局临渭分局)对该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审批,批复文号为:渭临环发[2019]231号。

## 二、验收范围

本次对渭南思普佳塑料彩印有限公司年产300吨塑料彩印生产项目涉及的固废环境保护设施进行竣工验收。

## 三、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设施落实情况

经现场核实,该项目落实了环评批复的各项环保要求,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废料、边角料、不合格产品和印刷、覆膜过程产生的废油墨桶、废胶桶、废稀释剂桶、废印刷版等。其中废料、边角料、不合格产品集中收集后统一外售;废油墨桶、废胶桶交由陕西奥华油墨科技有限公司处置,废稀释剂桶交由陕西联达化工有限公司处置,废印刷版交由郑州彩源凹印制版有限公司回收处置;生活垃圾分类收集,定期交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;废机油、废UV灯管、废活性炭等危险废物,已按照危险废物及其修改单中相关要求贮存,该公司已与陕西明瑞资源再生有限公司签订了处置合同。符合验收条件。

## 四、验收结论

我局在现场检查并核实有关资料的基础上，经认真讨论，认为该项目能够执行环境保护法、环境影响评价和“三同时”制度，基本落实了环评批复提出固废防治的基本要求，其主要固废、危废污染物储存、处置符合国家相关规定，原则通过渭南思普佳塑料彩印有限公司年产300吨塑料彩印生产项目环境保护设施（固废）竣工验收。

五、项目正式运行后须做好以下工作：

- 1、完善一般固体废物分类、收集及暂存工作，并做好“三防措施”。
- 2、建立完善相关管理制度，落实责任人。
- 3、做好固废处理移交记录台账。
- 4、自觉接受各级生态环境部门的监督、检查。

渭南市生态环境局临渭分局

2020年5月12日